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 理陈献民先生的书面辞任函,因工作调整,陈献民先生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自 2022 年 6 月 15 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日,陈献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 及公司董事会对陈献民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 感谢。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 董事会同意聘任贺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聘任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请参见公司同日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 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附: 贺飞先生简历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五日

贺飞, 男, 1982 年出生, 本公司副总经理。贺飞先生先后毕业于集美大学、法国 NEOMA 高等商业学校,并分别获工学学士、理学硕士学位。2007 年 8 月至 2014 年 12 月先后任职于青岛港招商局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青岛前湾西港联合码 头有限责任公司、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2014年 12 月至 2017年 7 月历任招商局 国际有限公司驻北京首席代表、招商局国际码头(青岛)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2017年3月至2018年8月任招商局集团北京办事处副主任、招商局集团(北京) 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8月至2019年1月任招商局集团交通物流事业部/北 京总部部长助理、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招商局集团(北京) 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9 年 1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招商局集团驻吉布提代表处副首 席代表,期间于2019年2月至2020年7月任招商局控股(吉布提)有限公司副 总经理,2019年2月至2020年8月任吉布提国际自贸区运营公司总经理。2020 年3月至2022年1月任招商局集团驻吉布提代表处首席代表,2020年7月至2022 年6月任招商局控股(吉布提)有限公司总经理。此外,贺飞先生于2020年3月 起兼任招商国新资本管理(开曼)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8月起兼任吉布提中国 商会会长, 2020 年 12 月起兼任吉布提港有限公司(PDSA)董事, 2021 年 5 月起 兼任商懋基金普通合伙人董事、Nova 基金董事会董事, 2021 年 11 月起兼任红海 全球有限公司(RSG)董事。2022年6月,贺飞先生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贺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披露的任职情况外,贺飞先生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